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勤勉尽责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规定，就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经查：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总额为 121,013.80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5.28%，没有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2. 均为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3. 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二、对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我们本着勤勉尽责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考虑到公司主业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符合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

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同意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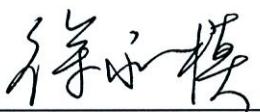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胡昭广



张成福



徐永模



叶伟明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日